

光緒金華縣志

光緒金華縣志總目

卷首

敘

金華縣各區分圖

凡例

纂修姓氏

卷一

地理志第一

一 子目二

疆域

附 道裡

沿革表

卷二

志地理第一

二 子目一

山川

卷三

志地理第一

三 子目三

水利

湖塘堰井橋渡

形勝

鄉里表

附 市鎮

卷四

志建置第二

一 子目六

城池 衙署 學宮 書院 坊表 宅墓

卷五

志建置第二 二 子目二

寺觀 古蹟

卷六

志人物第三 一 子目一

科目表 學校薦舉任職錄史撰請
仕籍封贈武官武職恩賜

卷七

志人物第三 二 子目一

官師表 定額
附

卷八

志人物第三 三 子目二

理學 卓行

卷九

志人物第三 四 子目五

忠烈 政事 文苑 隱逸 藝術

卷十

志人物第三 五 子目一

列女

卷十一

志人物第三 六 子目二

流寓 方外

卷十二

志食貨第四 子目六

田土

戶口

力役

賦稅

土貢

鹽法

蠲恤

恤政

物產

卷十三

志典禮第五 子目三

壇廟祠 鄉飲酒禮 講約

卷十四

志武備第六

子目二

兵制 兵變

卷十五

志藝文第七

子目二

書籍部四 金石

卷十六

志類要第八

子目五

氣候昏旦更點中星表 五行 遺事 方言 風俗

光緒金華縣志卷十四

志武備第六

班孟堅作書志刑法不志兵取古者大刑用兵之義而以兵附刑然述焉不詳使一代之初無攷昔人情之誠以兵可百年不用而防患未萌不可一日不備也邑爲倚郭兵統於郡郡防卽邑防矧歷朝制度攸殊未嘗無一兵一弁之設前志闕略非也近出志書如上江志鄧縣志烏程志嘉興志皆以防郭首縣總記全府兵制此其例也今特補之

兵制

鄭緝之東陽記曰此境於會稽西部管置都尉理於此按秦置郡縣典武職甲卒者曰郡尉漢景常改爲都尉大郡則有分部故

東漢會稽西部分於此是爲發郡設兵之始

會稽西部都尉 自三國吳時蔣欽討平盜賊遷西部都尉治會稽此後設兵無改

隋承襲周齊府兵之舊開皇九年平陳詔停罷戎旅軍器以軍人悉屬州縣墾田場

帝時別置都尉副都尉領兵與郡不相攝而發止有成堡之設

唐志

浦陽戍

按隋平陳廢置安縣地入金華

三河戍

按三河戍地未析置縣漢縣以南本金華西都

唐兵大勢凡三變其盛時有府兵府兵廢而爲彊騎彊騎又廢而方鎮之兵起然論者謂府兵之制無事則民耕於野有事則命將以出事解則將歸於朝民散於府制猶近古姿隸江南東道其府兵統於越者有

浦陽府

新唐書地理志越州有府一曰浦陽按浦陽縣在天寶十二載時府兵已廢其未置縣以前地屬金華正兵屯駐之處乃隸越州者蓋府事爲都督總制也府志謂地在越州

西者非是

婺州鎮

見唐書地理志按吳越傳史有東陽鐵將王永謫陽鐵將蔣瑒三四鐵將陳嚴時已唐末豈州縣皆置鎮而三河戍主並陞鐵將歟不可致矣又新唐書地理志以三河戍隸睦州豈因諸侯置鎮制戍以屬睦歟然地固在閩溪界也又與界相近有下淮戍卽婺州刺史崔義元時陳碩真處見唐書本傳鄉壤相接設有兩戍何過慮乃爾姑存此俟攷

吳越日尋干戈民罹鋒鏑至天祐三年婺地始爲錢氏所得晉天福五年勅陞婺州爲

武勝軍而兵制無便

宋之兵制大概有三曰禁軍曰廂軍曰鄉兵禁軍者天子衛兵也曰鄉兵德唐藩鎮

跋扈收天下野旅列營京畿以備宿衛其分營於外者曰就糧蓋本京師兵而使廩食於外或屯泊要郡爲邊防或更番遣戍使之均勞逸習知山川險要也諸州郡止有廂兵廂乃藩鎮舊名如曰左右廂弟幾廂蓋部分之別爾至鄉兵則選自戶籍或土名應募在所團結訓練以爲防守之兵也

兵馬鈐轄 兵馬都監 宋史職官志要郡守臣帶兵馬鈐轄次要郡帶兵馬都

監掌本城屯駐兵甲訓練差使之事以武臣爲之副稱副鈐轄副都監許以便宜

行軍馬事辟置僚屬而澹差無定員按紹興三年八月有添差婺州兵馬鈐轄徐宗誠見續年表錄

建隆以來禁兵之制按禁軍各軍府志也失

宣毅指揮按宋史兵志慶曆中募健勇

熙甯以後禁兵之制

宣毅指揮按宋史兵志熙甯三年十二月起罷調故宣毅爲成軍禁不充額應侍衛司步軍文

不然時賜學調使領兵氣嚴州郡有不勝其憂者於是詔令鎮守臣無何復詔曰將兵選將官條

教除前縣守臣指揮按神宗時改用將兵之法每將下有陪隊將訓練等官自練其軍而緣於禁

建隆以來廂兵之制

崇節指揮

按教閱之法起開辦軍爲崇節機又改爲雄節開辦於將下制不得過五百人設指揮一員改額是時已省至建炎後始立私

清務指揮

按此本以糧貼而立臨甯五年廢併不敷隨而軍爲一額而清務以四事爲入係事處假軍不在備併之數其軍額酒務在二萬以上者二十人

山場斫軍指揮

皇祐勅探所兵設遇冬至家食給假三日仍本住口食十二月一日住探所至正月四日入役

船務指揮

皇祐勅招設船塢兵士榮依探所指揮受則其造船機役人探研村水者不得別有差元豐五年設建船務探所指揮受則其造船機役人探研村水者不得

船員指揮

文獻通考建炎元年詔設前侍衛二司各閱所掌兵謀其詞以爲上軍老弱估儲置賈員以爲之

熙甯以後廂兵之制

附前制
步軍制

水軍指揮

諸司

清務指揮

船務指揮

建炎後禁廂兵

威果指揮

按宋史兵志制後所奏江浙增屯成兵兩指揮處一以威果爲名一以全提爲名各不隸戶部建炎後始於宣和至建炎後立營也

全捷指揮

中興

雄節指揮

武衛指揮

按此本京東營
軍額極勇

威捷指揮

建炎後廂兵

崇節指揮

清務指揮

55/88

山場指揮

牢城指揮

諸州以特有
舉配錄人

土軍

三縣巡檢案

在城西五里發女鄉王家壩三縣
為金華蘭谿武義見赤松王氏譜

四縣巡檢案

距義烏石解橋二十五里界四縣為東陽義烏永康浦江見呂太史紹游按此
即宋史職官志歙縣管界巡檢也連檢拿土軍禁軍招填教習之政令以巡防并輒

賊盜

保甲

按王安石變募兵而行保甲聯比其民以相保任
捕盜賊教以武事檢選以上番而民益擾矣

保長

十家為一保選主戶
有幹力者一人充

大保長

五十
家為

一大保選
一人為長

都保正 十大保為一都選
衆所服者為正

副保正

十大保選
一人為副

保丁

應主客兩丁
以上選一人

附保丁

兩丁
以上

有餘丁而壯勇亦附之內資最厚財
勇過人者亦充保丁 以上約宋史兵志

元以兵籍係軍機重務雖樞密近臣不能盡知其多寡之數而典籍可攷者曰宿衛

日鎮戍諸路府之兵則鎮戍兵也

浙東道宣慰司都元帥府

元史地理志原治婺州按世祖本紀至元十六年二月移越州宣慰
司於臨州十九年二月徙溫州不知何年徙婺又按延祐四明志大德

六年十月四日中書省奏陸為都元帥府七
郡兵民之政悉隸總制明年命徙治四明

設宣慰使三員同知一員副使一員經歷一

員照磨兼架閣管勾一員

元史百
官志

萬戶府 至元二十七年十一月江淮省言今福建盜賊已平惟浙東一道地極邊

惡賊所巢穴請還萬戶札忽帶一軍戍紹興婺州

約元史

康熙府志載二十九年

分紹興路新

原作

縣翼萬戶來鎮

按此當即札忽帶之軍與紹興對分者自行省請軍由福建調發路途遙遠人馬衆多故中間懸隔一年使事

皇慶元年復調許縣翼往駐慶元乃以慶元路沿海翼上萬戶來鎮

按咸志作至元二十年

設達魯花赤萬戶一員副萬戶一員領千戶翼一十九內七翼分鎮處州其

在發者十有二

按延祐四年志載移沿海每千戶翼設達魯花赤千戶副千戶各一

員又彈壓一員鎮撫一員

治軍政

各統百戶有差各縣鎮守千戶所凡七

一在關

西六十步一在義烏縣東南六十步一在永康縣北三十步一在武義縣西六十步一在縉雲縣南六十步一在東陽縣東七十步一在永康縣東南四十里黃碧村一在永康縣東北四十里盤山一按咸志所載與此大凡

凡一相同惟作至元二十九年爲翼又總有怯烈木李陳上千戶翼統百戶翼十六鄉岳上千戶

翼統百戶翼十四忽魯台張侯上千戶翼統百戶翼十三徐機散千戶翼統百戶翼五張朱千戶翼

統百戶翼六劉沈千戶翼統百戶翼八李王千戶翼統百戶翼六徐林千戶翼統百戶翼五林史千

戶翼統百戶翼五抄兒赤馬總千戶翼統百戶翼八蔡田千戶翼統百戶翼六伯家奴王李千戶翼

失之疏耳

據報恩寺奉定元年續修縣志補元史兵志州縣設巡檢司置巡軍弓手職遇遇專補獲官有網運及流徙者至則執兵仗導送以轉相授受外此則不敢役示

孝順鄉巡檢司

明以武功定天下革元舊制自京師達於郡縣皆立衛所統以都指揮司戊戌之歲

定婺州置金華軍元帥府吳元年改置金華歸安二衛洪武三年省二衛置

金華守禦千戶所設正千戶一員副千戶二員其後正副增額百戶十員一百十二人

十所合千一百二十人每所設總旗二人小旗十人大小聯比以成軍又設鎮撫一員以

聽訟皆世襲其幕僚設吏目一員則流官也約明史兵志

戚氏建曰國初軍役多取諸附其後又以降附募本鄉各鄉國軍戶見在共二百三十戶俱有冊籍可稽其請運之法有因逃故而解補者有戶無壯丁而記籍者有原逃不在而換解者有在籍有

丁而解者有丁盡戶絕者有換無名籍者有改調別而換者有同姓名而冒者有分折在前而充軍在後充軍在前而分折在後者有以義男女增補冒者有年本鄉拘各里老情難具結

造冊送府府加冊審造冊送府軍御史及布按二司查照其應解者本縣倉里長村都取具批遞

民兵亦曰民壯自太祖定江東徵元制立管鄉民兵萬戶府後設民自衛軍機關防非召募也

正統二年始有召募軍餘民壯之目至宏治初遷於衛所之外鄉民兵於是計里食名有常額金華鄉民與四百名皆番丁總數多者為正戶少者為貼戶或親身應當或雇募充役各從民便春秋二仲縣官親臨操練或上司按臨同本所軍伍一體比試此其大略也

約明史兵志及賦志

皇朝兵制出於特叛而無所因設旗以統人即以旗統兵旗分黃白紅藍四純色為

四旗嗣益四鑲色為八旗統滿洲蒙古漢軍之衆厥後

世祖章皇帝定鼎燕京中外一統復設綠旗營以統漢兵於是各省駐防用入旗各

標及營汎用綠旗數百年來增損隨時悉臻盡善矣

金華協城守營 順治五年定浙江官兵經制額設副將一員左營都司僉書一員

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右營都司僉書一員

雍正八年移駐永康

守備一員千總二

員把總四員兵共一千六百名馬二百八是年移衢州鎮總兵駐金華改協爲鎮

設總兵官一員統轄衢嚴處三協中左右三營游擊三員守備三員千總六員把

總十二員兵三千名馬三百步

約 皇朝文獻通考 浙江通志 永康縣志

十三年改鎮爲協裁總兵官餘

設官如舊存兵一千一百七十七名隸溫州鎮管轄

通考按康熙府志載馬步戰守兵一千二百七十七名其數與通考不

合 康熙三十四年裁戰兵五十七名守兵二十名四十九年改隸處州鎮

通雅考

正五年添設外委千總二員外委把總六員七年裁兵八名存兵一千九十二名

十三年裁兵九十二名

關防及防地改隸衢州見浙江通志

乾隆二十七年添設額外四名嘉慶十

七年裁兵一百四十二名存馬單兵七十名步戰兵一百四十四名守兵六百四

十四名

中樞政考

道光二十八年裁右營守備一員

改隸麗水

兵一百二十六名實存兵

七百三十二名同治七年裁左營都司一員外委一名額外一名右營額外一名

復設右營守備裁兵二百九十三名存兵四百三十九名今制副將一員

仍駐府城

軍都司一員

光緒十四年改爲巡防都司移駐八保山

左營守備一員

城駐

千總二員

一駐義烏縣一駐浦江縣

把總

四員

二駐城一駐金華縣
汛一駐清江縣汛

右營守備一員

駐城

千總二員

一駐永康縣汛
一駐八保山

把總四員

駐一

城一駐通遠門外金華縣汛
駐東陽縣汛一駐湯溪縣汛

存城兵二百五十一名左營有馬戰兵五名

內外委一名
額外一名

無馬戰兵四十一名守

兵八十九名右營有馬戰兵四名

內外委一名

無馬戰兵三十三名守兵七十九

名

分防兵一百八十八名巡防八保山兩營無馬戰兵八名兩營守兵三十二名左

營分防金華縣汛有馬戰兵一名

係外委

無馬戰兵一名守兵廿一名義烏縣汛無

馬戰兵一名守兵十一名廿三里汛有馬戰兵一名

係外委

守兵四名武義縣汛無

馬戰兵一名守兵九名浦江縣汛無馬戰兵一名守兵十三名

右營分防東陽

縣汛有馬戰兵一名

係額外

無馬戰兵一名守兵十一名白峯汛有馬戰兵一名

係外委

守兵四名夾溪汛有馬戰兵一名

係外委

安文汛守兵四名永康縣汛有馬戰兵一

名

係外委

無馬戰兵三名守兵十七名裏溪汛無馬戰兵一名守兵十一名四十五

六都汛有馬戰兵一名

係外委

守兵四名

現修八保
山操防

湯溪縣汛無馬戰兵一名守兵

九名巡江汛

右營守
備兼任

守兵十名

以上營冊按浦江原設有胡公廟
汛結竹嶺汛俱於同治七年裁

軍裝 藍緞繡蟒馬鐵甲十五身 青布繡蟒馬鐵甲十五身 青布繡蟒步鐵甲

一百十八身 青布繡飛虎團補步棉甲二百六十三身 馬步鐵盔四百三十

九頂 牌兵夾布滾衣并挂腰套褲四十三副 紅鑲邊青布號褂四百三十二

件 號帽四百三十二頂 腰刀三百八十九口 烏鎗一百七十六桿 皮九

龍袋一百七十六箇 藤牌四十三面 牌刀四十三口 片刀四十三把 長

鎗二十二桿 大小旗幟十二隊 帳房八十七頂 鑼鍋八十七口 大礮五

位 火藥八百七十六斤十兩 鉛子一百七十二斤十二兩 洋火藥二百斤

洋鉛子五十斤 銅帽子一萬顆 箭枝官兵自備 營冊按金庫冊
汛軍裝照額分給

營馬 副將例馬十二匹 都司例馬四匹 守備例馬四匹 千總例馬二匹

把總二匹 外委操馬一匹 額外外委操馬一匹 馬兵每名操馬一匹 通考
營

巡船 金蘭江巡船六隻 雍正九年設
十三年裁 金義武江巡船二隻

俸餉 副將歲支俸銀五十三兩四錢五分八釐 順治五年
議准下同 薪銀一百四十四兩疏

柴燭炭銀七十二兩心紅紙張銀一百八兩養廉銀八百兩 乾隆四十七年歲武
職名糧議給養廉 馬

乾銀一百四十四兩

每四十兩

都司歲支俸銀二十七兩三錢九分四釐薪銀七十

二兩蔬菜燭炭銀十八兩心紅紙張銀二十四兩養廉銀二百六十兩馬乾銀四

十八兩 守備歲支俸銀十八兩七錢六分薪銀四十八兩蔬菜燭炭銀十二兩

心紅紙張銀十二兩養廉銀二百兩馬乾銀四十八兩 千總歲支俸銀十四兩

九錢六分四釐八毫薪銀三十三兩五分五釐二毫

康熙二十五年議准以前月支以給四兩

養廉銀一

百二十兩馬乾銀二十四兩

把總歲支俸銀十二兩四錢七分一釐薪銀二十

三兩五錢二分九釐

以前月支歲給三兩

養廉銀九十兩馬乾銀二十四兩外委歲支馬餉

一分

內支馬兵養廉銀十八兩馬乾銀十八兩 馬兵每名歲支餉銀二十四兩米三

石六斗馬乾銀十二兩

戰兵每名歲支餉銀十八兩米同 守兵每名歲支餉

銀十二兩米同

同治七年減兵

同治七年減兵增餉新章馬兵每名歲支餉銀三十六兩

戰兵每名歲支餉銀三十兩 守兵每名歲支餉銀十八兩

同治七年減兵

同治七年減兵增餉新章馬兵每名歲支餉銀三十六兩

驛 金華驛在府治北三百步吳越錢氏建

通志

宋因之

續史方輿紀要

元曰通波驛在

府城西溪下

康熙志

按此即宋通波驛

明初有二曰雙溪馬驛

印金華驛故址在元妙觀北今人呼馬驛前即

其地 雙溪水驛

府志元通波驛故址在今大後併為雙溪水馬驛

按咸志在下溪二坊不分水馬為二驛是嘉靖

分水馬為二驛是嘉靖

時已併道光志以
爲國朝併省志

皇朝曰雙溪驛在通遠門外禹王廟前

按道光志以吳越之金華元之通遠

層九間

按道光志以吳越之金華元之通遠

孝順驛在縣東五十五里後改預備倉

府志按驛

鋪

俗作鋪

總鋪在城隍樓南

今府前鋪額設兵七名

東十里瓦礫鋪

門外

又十里東陽鋪

俗名二

又十里含香鋪又十里范村鋪

俗名四

又十里郭婆鋪又十里茅栗鋪

俗名

又十

里

里建於後漢之航慈鋪

由總鋪東南一里

里居地鋪

門外

又十里周村鋪

一名黃

又十里坊前鋪

一名坊

又十里錢舖鋪

一名石墩鋪以上四鋪並屬要領設兵各五名

又十里抵武義菱道

驛

由總鋪西南十里西關鋪

鋪

並屬

由總鋪西十里溪陂塘鋪

門外

又十里新塘鋪

俗名竹馬館二

又十里

抵蘭窰板橋鋪

抵蘭窰板橋鋪

由總鋪東北十里二仙鋪

門外

又十里上目鋪又十里拱坦鋪

以上各鋪並屬設兵

又十里抱溪鋪又十里太陽鋪又七里抵浦江嶺脚鋪

以上各鋪並屬設兵

三名道光志賦役全書

徵場

徵場

一名大

在赤松門外鴻濟橋南

道光

建廳屋二重前後各三面東西庑各七間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建廳屋二重前後各三面東西庑各七間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

徵場

徵場

徵場

徵場

徵場

徵場

徵場

徵場

建廳屋二重前後各三面東西庑各七間光緒十五年知府繼良重修東廂開地